

中共莘县县委关于十二届省委 第三轮巡视集中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省委统一部署，2023年5月6日至2023年7月10日，省委第十二巡视组对莘县开展了常规巡视。2023年8月30日，省委巡视组向莘县县委反馈了巡视意见。按照巡视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视集中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整改工作基本情况

（一）加强领导、压实责任。县委把落实巡视整改工作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全面加强工作统筹，压紧压实各方整改责任，用“三个到位”扎实推进整改工作。一是“一把手”担责到位。县委主要负责同志积极履行巡视整改第一责任人责任，谋划部署、紧盯整改实效、带头攻坚克难，为整改工作高效开展提供了有力支撑。二是组织领导到位。成立整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统筹负责全县整体整改工作；由县委副书记专项负责整改日常工作，定期调度整改进展情况，研究解决困难问题；县委办公室承担整改综合协调和督办落实工作，各相关整改责任单位承担具体整改责任，形成了统筹推进、齐抓共管的工作合力。三是分解落实到位。省委巡视反馈意见后，县委第一时间认真研究梳理巡视反馈意见，制定了巡视整改工作方案，建立了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

单，确保问题有人管、任务有人干、责任有人担。

（二）分类施策、源头治理。县委始终坚持问题导向，全面梳理反馈问题，逐一建立问题整改台账，确保整改工作落实落细。一是集中整改、立即行动。对具备整改条件的问题，不等不靠、主动对照、马上整改；对需要一定时间解决的，明确节点、明确责任，限期整改；对需要长期整治的，建立机制、跟踪问效、一抓到底。二是把握重点、抓住要害。对带有全局性突出问题的整改落实，积极开展全县范围专项整治，确保既解决存在的具体问题，又推动面上整体提升。

（三）完善机制、强化督导。树立“全过程”整改理念，全面加强整改各个环节落实情况的全过程督导检查，确保规定动作做到位，问题整改见实效。一是建立调研督导机制。县委主要负责同志和分管负责同志主动围绕全面从严治党、乡村振兴、营商环境、产业升级等重点问题，多次深入基层开展调研指导，推动整改走深走实。二是建立定期调度机制。县委常委会定期召开会议，多次调度、专门听取牵头部门整改进展汇报，对整改中涉及的体制机制梗阻问题提出明确意见要求。三是建立整改约谈机制。县党政班子成员主动认领问题，牵头各相关责任单位，合力推进整改问题，视整改进展定期约谈督导分管部门、分管领域负责同志，对敷衍整改、整改不力、拒不整改的从重从快严肃追

责问责，绝不姑息迁就，确保精准传导整改责任压力。

（四）注重结合、深化运用。紧扣高质量发展主题，将巡视整改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各环节。一是全面融入中心工作。坚持阶段性与长期性相结合，重点突破与整体推进相结合，一体推进、一体落实，真正使整改的过程成为提高领导班子凝聚力、战斗力、创造力的过程，成为促进全县党员干部作风转变的过程。二是统筹“当下改”与“长久立”。聚焦反馈问题，深挖根源、举一反三，注重从完善制度、堵塞漏洞上找办法，推动实现整改一个问题、解决一类病症。坚持标本兼治，持续健全各类规章制度，着力构建相互衔接、相互配套的长效机制，不断巩固和扩大整改成果，确保更好实现以改促进、以改促治。

二、省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进展情况

（一）关于“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情况”方面的问题

1. 关于“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深入”的问题

（1）关于“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行动不快，县委统筹谋划不足”问题

始终坚持把政治建设放在首要位置，不断加强县委统筹作用，2023年10月8日印发实施了《关于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具

体分工方案》。全县深入开展第二批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后，进一步出台制定了《关于在全县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的实施方案》，结合主题教育各项工作推进，持续跟进各部门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情况，进一步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在莘县走深走实。

(2) 关于“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执行学习计划不严格”问题

已将2022年未开展学习的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宣传思想工作重要论述等8个专题列入2023年学习计划进行学习。2023年以来，莘县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集体学习16次，8-12月份采取“N（N即读书班、专题讲座、现场调研等多种形式）+ 领学领读 + 研讨交流”的方式，开展专题性、研讨式、调研式学习，分别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文化传承发展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乡村振兴、全面从严治党、主题教育等相关内容，并开展研讨。根据安排，2023年12月底已按时完成应学必学内容。

2. 关于“落实乡村振兴战略用心用力不足”的问题

(3) 关于“以产业振兴助力乡村全面振兴用力不够”问题

强化特色农业产业发展谋划，按照《关于加快推动预制菜产

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先后组织预制菜企业开展技术洽谈会 1 次、业务拓展培训会 2 次、客商交流会 3 次、银企交流座谈会 1 次，技术创新培训 1 次，参加预制菜比赛评选 2 次。2023 年 11 月 22 日，在工信部举办的“2023 年食品预制化（预制菜）产业基地大会”上，莘县成功入选 2023 年预制菜产业全国百强基地。持续抓好重点加工项目建设，及时破解项目建设难题，目前各项目顺利推进。加大惠企政策宣传力度，积极帮助重点农产品加工项目申报市级技术改造奖补资金，目前申报材料已通过专家审批。加强农产品加工产业经济运行监测分析，密切关注重点企业的生产经营状况。

（4）关于“莘县作为瓜菜菌产量全国第一县，落实省委关于‘推动农产品加工向产地下沉’要求不到位”问题

积极推进农业全产业链发展，提升农产品附加值，目前已完成现代农业产业链招商图谱绘制工作，进一步做大做强农产品精深加工产业。依托莘县农发集团，打造集仓储、冷链、蔬菜、一般货物为一体的莘县综合物流体系，现已有 7 家蔬菜加工企业、4 家快递入驻物流园，多家物流企业签订意向协议入驻物流园。遴选推荐 3 家联合体，积极创建省级农业产业化联合体；遴选推荐 2 个镇创建省级农业强镇；积极培育重点农业企业争创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

（5）关于“品牌战略意识不强”问题

一是推进老旧大棚改造提升，促进蔬菜产业提质增效。立足“中国蔬菜第一县”基础，谋划实施了温室大棚改造提升工程，2023年新改建高标准温室大棚1.1万亩，进一步提高土地利用效率，有效的提升莘县蔬菜品质。二是狠抓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把农产品质量安全当做生命线，在抓好“43311”农产品质量安全智慧监管体系建设的基础上，推进农产品质量网格化监管，严把农业投入品监管关，加强农产品交易市场监管，增加农产品抽检比例和频率，实行农产品带证上市，保障莘县农产品质量安全。三是积极开展农产品宣传推介。以济郑高铁通车为契机，开通“莘县蔬菜”冠名高铁列车，进一步提高莘县香瓜、莘县西瓜、莘县蘑菇、莘县韭菜四个地标产品知名度；常态化与中央省市媒体开展合作，持续做好莘县农产品品牌宣传，发布相关报道50余条；创新策划“乡村振兴齐鲁样板——村村有好戏”“物华莘县 好品100”等专题活动，融入莘县蔬菜及农产品元素，拍摄丰富多彩的短视频，利用互联网提高莘县农产品知名度和传播力。组织蔬菜合作社和农产品加工企业参加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全国农业博览会、全国农产品营销推介会等各类农产品推介会，进一步提高“莘县蔬菜”知名度。四是积极发展预制菜产业。培育提升本土预制菜企业，推进由“菜篮子”向“菜盘子”预加工转型升

级，打造预制菜专业园区，推进农产品精深加工，进一步提高农产品附加值。五是拓展销售渠道。充分发挥北京新发地市场莘县销售专区和对粤港澳大湾区蔬菜直供的有利优势，积极引导更多的菜农将产品直接销售一级市场，进一步增加菜农收益，将更多的效益留在莘县。大力发展农村电商，2024年计划培训各类电商人才1.8万人次，遴选培育网红1000名，新增电商活跃商铺200家。

（6）关于“对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抓得不紧不实”问题

统筹推进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一是全面加强对农业废弃物处理和利用的统筹谋划，印发实施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技术意见和蔬菜秸秆综合利用技术意见。推广大田秸秆综合利用技术，全县大田作物秸秆利用率达到95%以上，主要用于肥料化、基料化以及饲料化利用等。二是加强瓜秧治理途径的探索。将瓜秧清理任务责任压实到村庄，对大棚较多的镇（街道）拨付瓜秧清理资金，坚决避免瓜秧乱堆乱倒、占用公路等现象发生，同时，县物环公司加快瓜秧收储运项目的启动建设，不断提升瓜秧等农业生产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比例，破解我县瓜秧治理难题。

（7）关于“农村党组织发挥领导基层治理作用不到位”问题

一是积极发挥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作用，压紧压实镇村两级责

任，强化不定期、不间断检查，将村“两委”干部在岗在位情况与补贴报酬相挂钩，确保村级办公场所“门常开、人常在、事好办”。2023年7月7日，印发实施《关于进一步规范村干部坐班值班制度的通知》，并组成专项检查组对各镇（街道）村庄开展不间断检查，有效整治了村级党组织风气。二是持续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规范化管理，建立台账式管理制度和所站值班制度，对各镇（街道）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使用情况，进行系统督导检查，针对督导检查发现的档案留存、值班、氛围打造、活动开展等方面的问题及时进行通报，并列出了督导检查清单。以公益岗招聘为契机，招募文明实践所（站）专管员，累计开展专管员培训50余场次，切实提升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服务水平，实现所（站）专管员全覆盖。积极借助国庆节、中秋节、农民丰收节、重阳节等重要时间节点，广泛组织各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队常态化开展“群众满意我行动”志愿服务活动，累计开展相关活动500余次，征集群众需求1200余条，转化常态化志愿服务项目10个。

3. 关于“推动产业提档升级不够有力”的问题

（8）关于“化工和农副产品加工是莘县两大主要产业，但均存在技术水平较弱、产品层次低、附加值不高等问题”问题
充分发挥园区主阵地作用，积极引导企业转型升级，进一步

提升产品层次。一是在鲁西经济开发区，大力发展预制菜产业，引导园区内多家预制菜企业从细分市场入局，抢占市场先机。2023年11月18日，与齐鲁工业大学合作共建的实验室投入运营。二是在化工园区，充分发挥盐化副产物资源优势，抓实三氯氢硅联产四氯化硅等重点项目建设，大力发展精细化工、化工新材料等高端化工产业。严格落实入园评审制度，从投资强度、经济效益、安全、环保等方面对重点项目进行了初审。三是在省级农高区，积极发挥科技引领作用，加快推进整体产业布局。已和山东农业大学就农业高新技术成果转化基地完成签约，并且落地实施，准备种植示范推广研制的新产品，正整理备播示范地块。已编制形成农高区总体规划，正在进行最后阶段的修改，力争2024年6月底前全部完成。

（9）关于“县委县政府对化工产业提档升级统筹谋划不够”问题

全面加强对化工产业发展的系统谋划，围绕4条重点化工产业链（石油化工、精细化工、盐化工、化工新材料）制定“一链一推进方案”，在政策支持、要素保障、产业服务等方面精准发力，形成了政府引导、企业主体、市场运作的产业链合力推进工作的格局。定期调度重点项目进展，及时协调解决项目建设难题。2023年9月底，县政府组织发改、工信、资规、环保、应急等

多部门对园区规划进行了评审，并于11月9日通过批复。2023年11月，聘请聊城大学化工化学学院教授对《莘县绿色化工产业链分析及优化路径报告》及《莘县关于绿色化工产业链链长制的工作方案》进行了优化及细化。综合各级优惠政策，分类梳理惠企政策措施，编制《工信领域惠企政策汇编》。2023年9月26日，成功举办一期惠企政策宣讲会，点对点、面对面帮助园区化工企业正确理解政策、准确申报政策、全面享受政策。根据企业发展规划和工艺情况，制定园区企业技改计划，积极引导企业分批次、有步骤的实施技术改造。

（10）关于“发挥化工园区集聚发展作用不充分”问题

全面启动莘县化工产业园扩区认定工作，按照扩区条件、标准和程序等要求，对莘县化工产业园自评报告联合相关部门进行审查，2023年10月18日-19日顺利通过了省化专办的现场复核，11月16日省化专办已正式发函向相关省厅征求审核意见。2024年2月9日，省化转办出具了《关于同意莘县等2家化工产业园扩区的函》，莘县化工产业园申报扩区成功，园区新增可利用土地5055亩，为发挥园区集聚功能，壮大产业集群创造了条件。

4. 关于“优化营商环境推进力度不够”的问题

（11）关于“对优化营商环境研究谋划少、统筹推进不深入”问题

持续加强县委对全县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统筹领导，规范完善优化营商环境议事决策制度，县委常委会会议定期研判分析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县持续深入优化营商环境和推进政府职能转变领导小组具体推进解决优化营商环境的各类问题，县营转办定期召开会议，跟踪督办重点工作进展情况，及时协调解决工作推进中遇到的问题。印发实施了《莘县深化系统集成全面对标提升营商环境实施方案的通知》《2023年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要点》等系列文件，明确了总体目标和主要任务，以及五个方面40项重点工作，有效增强了各方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的合力。

（12）关于“抓政务服务改革不到位”问题

一是严格落实“三集中三到位”要求，积极整合利用政务服务资源和县政务服务中心办公场所。截至2023年11月底，人社22项业务、民政8项业务、公积金37项业务、交警大队2项业务，共计69项业务已进驻县政务服务大厅；民政2项业务、交警大队4项业务已纳入部门分厅集中办理。二是深化拓展“放管服”改革，扎实推进权力下放，人社3项、民政8项共计11项业务已下放到镇（街道）便民服务中心，可为群众提供“就近办”服务。

（13）关于“打造优质服务环境用心用力不足”问题

一是坚持问题导向，聚焦纳税服务、用水用气等市场主体反

应强烈的问题，分领域实施专项整治，进一步强化多部门协调联动，切实提高主动服务效率。县综合执法局已制定走访方案，对全县报装企业开展“三上门、三集成”服务活动；县水务集团已优化“爱山东”APP、“山东莘州水务集团”公众号在线用水服务，积极推进供水报装业务智能化、现代化，设立了用水24小时服务热线，提供全方位咨询服务和帮办代办业务，对群众各渠道反映的问题，通过安排专业人员及时上门查看情况或电话回访等方式及时处理解决群众诉求；县税务局制定印发了《深化“放管服”改革和营商环境可量化指标集中整改工作方案》《关于开展常态化走访活动的实施意见》，对服务的企业开展常态化走访和集中大走访，辅导政策落实、主动问需解难、征求意见建议，积极通过优化窗口服务、成立“集约处理中心”、在大王寨设立税收服务驿站等方式，全面提升纳税服务质效。二是持续搭建政企良性互动平台，利用“营商环境监督员”“企业直通车”等渠道，广泛收集汇总市场主体意见建议，畅通企业诉求渠道。目前，已在全县范围内选聘了2批营商环境监督员22名，全面监督我县营商环境，助力营商环境的优化提升。结合“链长制”和重点项目帮包制度，建立“一名县级领导牵头、一个责任部门推进、一个工作方案落实、一套支持措施配套、一个‘链主’企业领航”的工作机制，全面实施驻企特派员帮包企业制度，切实为企业提供

“保姆式”服务。三是多渠道强化“亲商爱商”环境宣传，在县电视台开辟“营商环境我来谈”专栏，邀请镇（街道）、营商环境领域牵头部门有关同志分批亮相，面向社会公众畅谈优化提升营商环境的工作举措、创新亮点、惠企政策、公开承诺等，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2023年9月12日以来，接连举办“持续深入优化营商环境，推动莘县经济高质量发展”主题系列新闻发布会，相关职能部门对当前营商环境工作进行了深入解读。

（14）关于“行政执法不规范问题仍然存在”问题

一是持续加大执法设备投入，加快对住建、综合执法等重点执法部门执法记录仪配备，满足执法需求。县住建局已配发执法记录仪、存储设备、执法车，实现了文字全过程记录和拍照记录执法，做到了严格按照要求规范入卷。特别是对涉及人身自由、生命健康、重大财产权益等环节，实现了行政执法音像记录。二是加强行政执法监督管理，持续规范一线执法行为。分别于2023年7月、10月下发《关于开展行政执法装备配备有关问题书面调研的通知》《关于开展行政执法装备配备专项监督的通知》，对执法装备情况进行了系统调查和专项监督。全县各行政执法部门已配备执法记录仪、相机等执法设备2061件，数据保存设备2054台。健全完善常态化执法监督检查制度，及时纠正不规范执法行为。2023年已分2批次对应急、

综合执法等 10 余个重点执法部门开展了案卷评查，对评查结果进行了通报。三是持续加强人员培训，不断强化执法人员业务水平。2023 年 5 月 18 日，印发实施《关于进一步加强莘县行政执法人员学习培训力度的通知》，敦促各执法单位制定年度执法培训计划，2023 年全县各执法单位已完成 60 个学时的培训。2023 年 10 月组织开展了全县执法业务培训闭卷考试，优秀率近 100%；2023 年 11 月，举办“行政执法案例讲评会”，对县直执法部门法规负责人及执法骨干人员进行了培训。

5. 关于“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树得不牢”的问题

（15）关于“教育和卫生事业投入不足”问题

针对学前教育专任教师配备不达标问题，已招聘公办幼儿教师 40 名、分配 8 名公费师范生、400 名学前教育志愿者，累计完成了补充学前专任教师缺口总数的 32.78%。根据莘县实际制定长期规划，2025 年学前教育专任教师缺口清零。针对医疗床位、基层卫生人员缺口问题，已新增床位 399 个，补齐了床位缺口，莘县中心医院肿瘤康养楼正在进行内部装修和连廊建设，建设完成后将进一步完善床位设施；充实基层卫生人员 644 人，确保 2025 年完成。

（16）关于“部门单位依法行政意识不强”问题

一是扎实推进整改。认真研究制定整改方案，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召开专项整改推进会议，下发《整改工作台账》和《整改推进报表》，对相关执法部门整改措施完成情况进行定期调度、及时汇总。二是强化行政执法业务培训。持续加大行政执法队伍业务培训力度，组织部分行政机关分管领导和一线执法人员到法院现场开展行政诉讼案件旁听庭审活动，行政执法部门各自组织了线上庭审观摩，实现了全县行政执法部门庭审观摩覆盖率 100%，提高了执法队伍依法行政意识。三是压紧压实党政主要负责人职责。加强行政机关主要负责人出庭应诉和参与行政纠纷化解力度，对全县行政机关主要负责人出庭应诉情况进行了季通报。2023 年全县行政机关主要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达 63.84%，同比 2022 年高 8 个百分点，主要负责人出庭应诉的案件数量位于全市第一，大大提高了行政争议化解率。四是建立败诉考核制度，将败诉情况纳入 2023 年度全县县直机关、镇（街道）、园区法治建设考核指标，要求发生败诉案件部门提交败诉案件报告，倒逼各部门提高依法行政水平。2023 年 9 月 22 日，组织相关行政执法部门召开了全县行政败诉案件复议纠错案件分析研讨会议，针对 2020 年至 2022 年期间全县败诉案件深刻剖析败诉根源，认真查找执法问题，并举一反三对 2023 年以来行政败诉复议纠错案件深入分析，由各单位形成案件分析报告。

（二）关于“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战略部署情况”方面问题

1. 关于“县委主体责任履行不到位”问题

(17) 关于“县委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不严格”问题

严格履行班子成员“一岗双责”，落实每半年听取分管部门（单位）党组织主要负责同志专题汇报党建工作情况制度，及时研究解决分管领域部门（单位）党建工作问题。2023年8月，各县委常委同志分别围绕分管领域、部门（单位）热点难点问题开展全面从严治党或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专题调研，并形成调研报告。2023年10月份，各县委常委同志分别列席指导镇（街道）党（工）委会议或者县直部门（单位）党组会议，对党委（党组）落实议事决策规则情况进行了重点监督和指导。

(18) 关于“县委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用力不够”问题

一是持续强化县委对廉洁文化建设的统筹领导，县委常委会及时学习中央、省委、市委廉洁建设相关工作情况，听取全县相关情况汇报。二是扎实开展以案促改工作，印发实施《关于开展典型案例“以案促改”工作的通知》，着重针对4起典型案例督促相关党委（党组）开展“以案促改”工作，督促全县各级党委（党组）加强警示教育，深入查摆剖析，狠抓整改落实，推动“以案促改”工作常态化。三是聚焦重点领域、重点岗位、关键环节，确定2023年9月-12月政治监督清单，制定《莘县纪

委监委政治监督台账》，确定 17 项监督重点内容，及时动态调整。

（19）关于“听取巡察工作汇报不规范”问题

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格按照有关要求确定书记专题会议参加人员范围，进一步规范程序，提高决策质量。2023 年 8 月 10 日，严格按照有关要求召开书记专题会议，听取了十五届县委第四轮巡察综合情况汇报。

2. 关于“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韧劲不足”问题

（20）关于“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韧劲不足”问题

一是扎实开展基层治理不良现象及不担当不作为乱作为假作为专项整治，聚焦 5 个方面 20 条整治重点强化监督检查，统筹线上线下，多渠道推动作风建设常态长效。已编印《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典型案例汇编》《开展护航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和开展基层治理不良现象及不担当不作为乱作为假作为问题专项整治“码上举报”》宣传彩页，发布《关于在“开展护航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和“开展基层治理不良现象及不担当不作为乱作为假作为问题专项整治”中接受社会监督的公告》，线下制作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系列展板在全县各级部门（单位）巡展，线上制作 10 期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宣传漫画，运用网站、微信公众号加强宣传。2023 年中秋、国庆期间开展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专项察访，印发典型案例通报。深入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专项监

监督检查，精准发现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 13 个，全部进行反馈，督促整改落实。二是县委编办于 2023 年 9 月份对县级议事协调机构进行书面调研，梳理议事协调机构设立依据，结合议事协调机构召开会议和工作开展情况等，全面掌握评估其功能发挥、运行等情况，对我县目前保留的议事协调机构逐一进行摸底了解。对长期未开会、未真正以议事协调机构名义开展工作的，在征求相关部门意见后，予以撤并整合，进一步加强议事协调机构规范管理。印发《中共莘县县委办公室 莘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县级议事协调机构名单的通知》，对县级议事协调机构进行了相应调整。

3. 关于“纪检监察机关落实监督责任有欠缺”问题

(21) 关于“政治监督不够深入”问题

一是严格制定《政治监督台账》。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县委重要工作安排落实情况，制定 2023 年《莘县纪委监委政治监督台账》，确定 17 项监督重点内容，已制定 2023 年 9 月-12 月政治监督清单，及时动态调整，做实日常监督。二是制发《莘县纪委监委关于派驻纪检监察组开展“嵌入式”监督工作指引（试行）》，推动监督工作走深走实。针对发现问题较少或未发现问题情况，向协作区分管常委（委员）发放提醒单，督促强化指导

督导。

（三）关于“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情况”方面问题

（22）关于“领导班子自身建设有差距”问题

一是以组织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为契机，严格规范民主生活会会前程序。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前，县级领导全面剖析省委巡视中存在的问题，广泛征求党内外干部群众的意见建议，严格落实谈心谈话制度，结合个人思想、学习和工作实际，逐个对照、逐条查找、逐项梳理，针对性制定整改措施。2023年11月17日，县委召开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县委常委班子及各成员结合自身职责，深入开展问题剖析，明确整改措施，严肃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取得了良好效果。二是加强重点事项检查指导。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中，强化对民主生活会个人剖析材料中指出的个人事项内容的督促，提醒领导干部对群众反映、巡视巡察反馈、组织约谈函询、个人需报告的重大事项和有关问题逐项作出说明，受到谈话函询且存在违纪问题的作出检讨，受到问责的作出深刻检查。

2. 关于“干部人才队伍建设存在短板”问题

（23）关于“党管人才工作抓得不实”问题

强化县委人才工作整体领导谋划，认真学习贯彻落实中央

《关于进一步加强党管人才工作的意见》有关要求，组织召开了2023年度县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对全年人才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2023年9月份进一步组织召开全县人才工作推进会议。

（24）关于“打造引才育才优质环境有差距”问题

一是加强人才政策支持和环境优化，出台县级层面人才引育政策，从生活补贴、子女入学、医疗保健等方面提供支持。已完成《关于实施新时代“人才兴莘”招才引智优惠奖励政策(试行)》文件印发工作；2023年成功申报齐鲁首席技师1名，实现了齐鲁首席技师的零突破。二是加强本土高层次人才培养，鼓励企业对优秀人才重点培养，全力做好高层次人才引育工作。2023年组织申报国家级人才工程项目8人，积极对接了哈尔滨工业大学、山东大学、山东农业大学、山东理工大学等多所高校院所，成功引进中国工程院院士、哈尔滨工业大学教授团队，双方合作项目目前生产线安装及调试工作正在进行中。

3. 关于“基层党建工作不扎实”问题

（25）关于“党建责任压力传导不到位”问题

2023年8月以来，组织开展22次现场指导、调研，通过实地查看、召开座谈会、与党员群众交流等形式，不定期对两委干部坐班情况、示范村建设情况、党群服务中心迭代升级、两新组

织示范点等进行督查，了解掌握第一手资料，纳入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综合评价意见。2024年1月7日至11日，抽调12名人员组建4个考核组，采取查阅资料、实地检查、个别访谈等方式，对24个镇（街道）党（工）委开展抓基层党建工作进行年终实地考察。对照省委、市委组织部工作重点任务，围绕开展主题教育、党员和党组织管理、“两代表一委员”、两新组织党建、城市基层党建、党员教育、农村基层党建等六个方面明确考核标准，使实地考察内容具体化、明晰化。2024年1月26日，召开镇（街道）党（工）委书记和县直有关工委（党组）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会议，将基层党建考核纳入党委（党组）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

（26）关于“农村党组织建设有短板”问题

一是强化教育管理，在主题教育培训和村党组织书记培训中，将党风廉政建设纳入村党组织书记培训课程，切实解决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在政治觉悟、思想作风、廉洁自律等方面存在问题。二是加大监督力度，要求各镇（街道）党（工）委对村（社区）党组织书记普遍开展廉政谈心谈话、开展警示教育，提高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履职能力和底线思维。三是扎实开展农村集体“三资”清管用专项整治行动，2023年10月28日召开全县动员会议和培训会议，11月14日召开全县农村集体“三资”清管用专

项整治业务培训会议，成立 5 个“督导专班”全面下沉、步步跟进。截至 2023 年 11 月底，已经实现镇（街道）全覆盖检查，抽查村庄 78 个，使农村集体“三资”在“阳光”下运行，减少村（社区）党组织书记违规违纪问题发生。

（四）关于“落实巡视等监督发现问题整改进展”方面问题

（27）关于“落实巡视整改责任不到位，整改成效不明显”问题

一是全面梳理排查全县范围内近年来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摸清底数，查清补贴资金去向。严格两级公示制度，长期公开不涉密补贴信息和监督电话，提高补贴资金发放透明度。成立了以县委常委、副县长为组长，组织、农业农村、财政、审计等多部门负责同志为成员的专项整治领导小组，制定了《莘县农业惠农补贴资金运行管理制度》和《关于开展农业农村领域存在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实施方案》。二是认真履行整改监督责任，聚焦各镇（街道）党（工）委主体责任、主责部门监管责任，将“耕地地力保护补贴”专项整治纳入政治监督台账；严肃查处虚报冒领等违规违法行为。三是深入推进“清廉村居”建设，制发《村级“小微权力”运行工作手册》，梳理小微权力清单 41 项。积极推行村居“一把手”及其直系亲属享受惠农惠民政策报备工作，建立村居“一把手”廉政档案，确保惠

农政策落地落实。

（五）关于巡视移交问题线索和信访件办理情况

省委巡视向莘县县委移交信访件办结率为 86.65%。

三、今后整改工作打算

经过一段时间的集中整改，虽然取得了初步成效，但我们也清醒的认识到，目前距离省委完全彻底整改的要求还有一定的差距和不足。下一步，县委将按照省委巡视反馈意见要求，坚持目标不变、标准不降、力度不减，认真抓好整改落实工作。

（一）进一步落实主体责任。县委坚决担负起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发挥好县委书记和班子成员“关键少数”作用，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党政领导班子成员“一岗双责”要求，切实抓实抓好分管领域管党治党责任和问题整改，确保以上率下、层层落实，做到工作有人抓、问题有人管、责任有人担。

（二）进一步强化监督检查。持续加强县纪委监委、县委组织部等日常监督力度，督促相关责任部门完善长效机制、防止问题反弹，特别是加大对长期任务的督导力度，对于整改过程中工作不力、虚假整改、抗拒整改的，严肃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积极用好监督执纪问责“四种形态”，不断加大执纪审查力度和明察暗访力度，抓早抓小，严防违纪违法行为的发生，确保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全面落实。

（三）进一步严肃整改要求。坚持“严”的工作基调和“实”的工作作风，把巡视反馈问题整改和日常工作紧密结合起来，做到集成整改、系统整改，强化巡视整改成果转化运用，切实做好巡视“后半篇文章”。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电话：0635—7322051；邮政信箱：莘县政府街 001 号县委办公室；电子邮箱：sxxwbgs@lc.shandong.cn；邮编：252400。

中共莘县县委

2024 年 4 月 2 日